

证券代码：688119

证券简称：中钢洛耐

公告编号：2026-040

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事项再审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**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**再审审查终结，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再审申请被驳回。
- **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**再审申请人（一审被告、反诉原告，二审上诉人）。
- **涉案金额：**14,934,292.41 元（二审判决金额及诉讼费）。
- **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：**该案件已执行完毕，法院已依据二审判决结果执行划拨公司银行账户资金 14,954,036.32 元。公司前期已按照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相应会计处理，其中：11,335,072.67 元计入 2023 年损益，3,618,963.65 元计入 2025 年损益，该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6 年度及以后期间利润造成进一步影响。

一、诉讼案件基本情况

内蒙古亿维玻璃纤维制造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向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请求判令公司赔偿各项损失暂计 37,818,228.21 元，并判令公司承担诉讼费、保全费、鉴定费。

2022 年 6 月 14 日，公司银行基本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1）。

2024 年 1 月 19 日，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《民事判决书》**【（2020）内 04 民初 97 号】**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2024 年 2 月 1 日，公司就一审判决提起上诉，2024 年 2 月 23 日，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案件受理费缴纳通知书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2024 年 6 月 28 日，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的《民事裁定书》**【（2024）内民终 201 号】**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

2025 年 4 月 17 日，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的《民事判决书》**【（2024）内 04 民初 25 号】**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025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对案件重审一审判决提起上诉。2025 年 4 月 29 日，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的《民事裁定书》（**【（2024）内 04 民初 25 号】**之二）。2025 年 5 月 6 日，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的《缴纳上诉费通知书》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2025 年 8 月 14 日，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的《民事判决书》

【（2025）内民终 119 号】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结果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。

2025 年 11 月 14 日，公司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。2025 年 11 月 28 日，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的《受理通知书》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诉讼再审申请获受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0）。

二、再审裁定结果

2026 年 9 月 5 日，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的《民事裁定书》【（2025）最高法民申 5279 号】，裁定如下：

驳回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。

三、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

该案件已执行完毕，法院已依据二审判决结果执行划拨公司银行账户资金 14,954,036.32 元。公司前期已按照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相应会计处理，其中：11,335,072.67 元计入 2023 年损益，3,618,963.65 元计入 2025 年损益，该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6 年度及以后期间利润造成进一步影响。

四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8 日